

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蕉岭县2026年林权登记提质增效省级试点 技术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条件

(一)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的要求。

(二)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

(三)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

(四) 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五)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必须具有乙级以上（含乙级）测绘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二、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蕉岭县2026年林权登记提质增效省级试点技术服务项目。

(二) 服务内容：中介服务机构需依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林权登记提质增效服务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5〕5号）、《关于印发〈蕉岭县关于进一步推进林权登记提质增效服务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蕉府办函〔2026〕25

号)等文件要求,围绕蕉岭县林权登记提质增效省级试点任务,提供全流程技术支撑服务,确保在2026年内完成试点镇、村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地籍调查及登记服务优化等工作,为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夯实数据基础。

三、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 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建设规模	单位数量
1	蕉岭县2026年林权登记提质增效省级试点技术服务项目	以签订合同为准	1项

(二) 工作内容

- 1、我县林权登记数据15938宗,协助排查并建立问题台账,解决不低于3000宗历史遗留问题;
- 2、创新优化地籍调查方法,组织开展林权地籍调查,建立地籍调查工作台账,开展不低于300宗的林地地籍调查(包含试点村整村推进);
- 3、协助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林权不动产登记,包括对调查成果进行整理、编制地籍调查表、宗地图等成果文件,协助完成数据入库和规范完善登记资料。

(三) 工作要求

1、了解最新林权登记提质增效政策，掌握省级试点工作要点，响应及时，工作服务态度好。

2、林权地籍调查应符合国家、省、市、县关于地籍调查及林权类不动产登记的相关技术要求。

3、地籍调查完成后，需按照省级要求通过不动产登记系统或日常报文方式录入蕉岭县地籍数据库，支撑日常林权登记业务办理。

四、成果版权

本需求书所指的全部成果的所有权属于采购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中介服务机构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本项目工作成果。

五、保密条款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遵守保密协议，妥善保管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保守采购人的各项秘密，不得利用知悉的采购人的保密资料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六、其他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